	针 計	•	
. 1			•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與正本相符

(一)基本資料

()	本人	4 3	資料																										
申	報人	姓。	名	陳秋久	宏		•	出 年 月	生日	民國	60	年	J.]	日	國	34 54055	分證。國居		籍		1	2	0	8	4		*	province.	
申	報		ЫI	民國 1	11 年 8	3 月	31	選組年		111 £	手度	i	選舉利		臺南	市議	員		×		選	舉區	第	3 選	品			(9		
戶	籍:	地士	址	臺南市	下營區	中山	山路-	一段	Month. Letter														10							
通	訊:	地土	址	臺南市	下營區	中山	山路-	一段														,								
聯	絡	電言	活	公	(06)	689					宅	(06	6) 68	19	¥				行電	動話				0	9328	9				
配偶	稱	1	謂	姓	名	出年	月	生日	國	民	身	分	. 45	登	統	_	編	號	. 國	籍	中	華	Ē	Ę	國	居	留		證	號
及	西几个	馬	-	林靜如		61	,		D	2	2	0	5	6																
未																														
成			_									8																		
年			_														2													_
子																														
女																						т.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日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二)不動產

1. 土 地

項次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 得 價 額
1	臺南市新營區金華段 地號	80.14	全部	陳秋宏	86/01/23	贈與	
2	臺南市下營區營安段 地號	5. 94	全部	陳秋宏	108/10/31	分割繼承	104544 元
3	臺南市下營區營安段 地號	140. 24	全部	陳秋宏	108/10/31	分割繼承	1827046 元
4	臺南市下營區營安段 地號	1.02	全部	陳秋宏	109/07/07	買賣	二筆土地共
5	臺南市下營區營安段 地號	10.42	全部	陳秋宏	109/07/07	買賣	140000 元
6	臺南市下營區新興段 地號	1641.62	1/4	陳秋宏	089/07/17	買賣	
7	臺南市下營區麻豆寮段 地號	1838	1/2	陳秋宏	110/05/19	買賣	1102800 元
8	臺南市下營區十六甲段 地號	2499	1/2	林靜如	111/08/15	買賣	437325 元

總申報筆數: 8 筆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二)不動產

2. 建 物 (房屋及停車位)

項	次	建	物	標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人	益	答記(取 行	导) 時間	登記(耳	仅得)	原因	取	得(賣 額
1		臺西	市新營 建號	區金華月	226.	. 98	全部	陳和			0	86/01/2	3	贈與			(含陽 平方		17. 27)
																12		e	
×																			
		171																	

總申報筆數: 1 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第 3 頁,共16頁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	ŧ	ij	缐
. 4	<u> </u>	5)	晁 ・・・・・・・・・・・・・・・・・・・・・・・・・・・・・・・・・・・・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 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三)船 舶

種	類	總噸	数(-	長度	 管數)	船	籍	港戶	斩	有	人	登記	Z (取得)	時間	登訂	己 (取	得)	原因	I I	又	得	價	額
٥																										

總申報筆數: D筆

(四)汽 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紅	容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7		人	登記	(耳	又得)時間	登書	记 (取得	-),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TOYOTA(汽	〔車〕		1987			ASW	_			陳秋紀	E.		108/	11/	12		繼	承				500	000	10	
國瑞(汽車	<u>i</u>)		1987			01				林靜女	ט		105/	11/2	25		買	吉司、	2						
,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趧,		訂		線	
		=				
						- 1
總申報筆數:2 筆	,	-		5.07		

-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五)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編	籍	標	示	及號	所	有	人	登言	己(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耳	Z.	得	價	額
																2													11 122		

······	裝		訂		線 …			
						ä		
				==				
總申報筆數:0 筆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 報。	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	年内取得者,並應時				賈額或原始勢	製造價額者	,以市價申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	The second of th			0 元				s sange as
幣別	所有		外 幣	總	新臺幣	總額或却	千合 新 莹	* 幣總額
				e .				
						E.		

	装	訂	線
		201	
(Fig.			

總申報筆數:0 筆			

-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七) 存款(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總金額:新臺幣 6519568 元)

() 行脉() 型巾 기巾	一门水/(心里以 川里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幣總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中信銀行新營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林靜如		449163
中信銀行新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靜如		73197
中信銀行新營分行	定期存款	美元	林靜如	7650	232445
中信銀行新營分行	活期存款	日圓	林靜如	235422	51474

郵政儲金匯業局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靜如	433018
郵政儲金匯業局	活期儲蓄存款	新台幣	陳秋宏	142430
台南市下營區農會信用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秋宏	2193048
台南市南縣區漁會信用部北門 分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秋宏	38503
京城商業銀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靜如	600875
台北富邦銀行新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靜如	84945
第一銀行鹽水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靜如	20657
第一銀行鹽水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静如	328875
第一銀行鹽水分行	定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林静如	350000
土地銀行新營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林静如	846050
土地銀行新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秋宏	672014
元大銀行新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秋宏	1821
合作金庫	活期存款	新臺幣	林静如	290
土地銀行嘉義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秋宏	763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則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優惠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等金融事業主管機關(構)核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外幣(匯)存款在內。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存款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外幣(匯)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八)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705,740)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達新臺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629035 44/3 元)

名	稱所有	人股	數票 面 ①	質額外幣幣	列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南六	林靜如	1000	10	新台幣	10000
信音	林靜如	4025	10	新台幣	40250
彩晶	林靜如	2000	10	新台幣	20000
合庫金	林靜如	1050	10	新台幣	10500
	林靜如	10850	10	新台幣	108500
健喬	林靜如	265	10	新台幣	2650
群創	林靜如	12000	10	新台幣	120000
 台灣大	林靜如	1000	10	新台幣	10000
信邦	陳秋宏	1000	10	新台幣	10000
奇鋐	林靜如	1254	10	新台幣	12540
第一金	林靜如	5221	10	新台幣	52210
中華電	林靜如	1000	10	新台幣	10000
宏碁	林靜如	2172	10	新台幣	21720
旺宏	林靜如	1000	10	新台幣	10000
	林靜如	3000	10	新台幣	30000

	虔 ·····	r	線 ······
--	----------------	---	----------

				L.	
聯電	林靜如	4000	10	新台幣	40000
聯電	陳秋宏	115	10	新台幣	1150
千興	林靜如	300	10	新台幣	3000
宏佳騰	林靜如	365	10	新台幣	3650
新纖	陳秋宏	100	10	新台幣	1000
新纖	陳秋宏	5	10	新台幣	50
嘉泥	陳秋宏	210	10	新台幣	2100
中信關鍵半導體	林靜如	2000	10	新台幣	20000
富邦特選高股息30	林靜如	7000	10	新台幣	70000
台塑	林靜如	1000	10	新台幣	10000
台積電	林靜如	200	10	新台幣	2000
威盛	林靜如	1000	10	新台幣	10000
宏觀	林靜如	1000	10	新台幣	10000

總申報筆數:28 筆

★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其他未上市(櫃)股票及下市(櫃)股票,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 元)

名	稱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游	幣	別	新臺	常	或扌	斤合	新臺	幣絲	息額
						Ţ		÷.																			

	,	裝		 		
			ži			9
	2				le le	
總申報筆數: 0	筆					

★上市(櫃)或未上市(櫃)之債券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3. 基金受益憑	證 (總價額:新	イルショング 「臺幣 62572	/ 元)			
名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章 位 宴	攻票面價額/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總家
霸凌全球資源-美元	林精爭如	第一銀行鹽水分行	20.8500 \$2,162	21.39	美金	32572 34,420.74
元大高股息	林靜如	兆豐證券新營分公司	3000天17	10	,	30000
(m 中 却 领 軟 ·)						

總申報筆數: 2 筆

[★]基金受益憑證之價額,應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單位淨值計算,無單位淨值者,以原交易價額計算。

[★]所謂「受託投資機構」,指申報人申購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行」或「證券商」。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妻	上 價	額	外哨	幣	别	新,	喜 幣	或折	今 新	臺灣	幣 總 客
								- TAPE				-			-		,
																	ir each
														5			
						11											
					Fah	41											
			П		. 12.22		173							*			
總申報筆数: 0 筆★「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語★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九)珠寶、古董、	以票面價額計算字畫及其他具	章,無票	面價額者	,應填 財 <i>產</i>	(總價額	之收盤價、成 : 新臺幣	交價或原交易的	賈額。	(他具則	才產價	值且:	得為	交易名	字體之	2證券	0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記★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	以票面價額計算字畫及其他具	章,無票	面價額者	,應填 財 <i>產</i>	(總價額	之收盤價、成 : 新臺幣	交價或原交易的	質額。 6 j		才產價	值且.	得為	交易给	客體之	Z證券	0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記↓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九)珠寶、古董、名1.珠寶、古董、名	以票面價額計算 字畫及其他具 字畫及其他具	章,無票	面價額者	,應填 財 <i>產</i>	(總價額(總價額	之收盤價、成 :新臺幣 頁:新臺幣	交價或原交易的 106410、	質額。	(5	才產價	值且	得為	交易	字體之	乙證券	0	3 7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記↓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九)珠寶、古董、名1.珠寶、古董、名	以票面價額計算 字畫及其他具 字畫及其他具	章,無票 -有相當 具有相言	面價額者	,應填財產 財產	(總價額(總價額	之收盤價、成 :新臺幣 頁:新臺幣	交價或原交易的 1/064/0、 D	質額。	t) 元)	才產價	值且:	得為	交易名	夕禮 ✓	乙證券	Ö	જ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記↓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九)珠寶、古董、名1.珠寶、古董、名	以票面價額計算 字畫及其他具 字畫及其他具	章,無票 -有相當 具有相言	面價額者	,應填財產 財產	(總價額(總價額	之收盤價、成 :新臺幣 頁:新臺幣	交價或原交易的 1/064/0、 D	質額。	t) 元)	才產價	值且.	得為	交易	客體之	乙證券	o	額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 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新臺幣 9106410.6 元)

]高升	R2246888 R2246883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投資型壽險	7000	1080517/1130517	美元	28032.32	840969.6
]高升	R2246883		投資型壽險	1000000		I		
増額壽險		林靜如		1000000	0960408 終身			1191100
-0 4990-3000000 SONES	100180		儲蓄型壽險	270000	1020109 終身			671787
F年選本終身壽險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70000	1021028 終身			190656
	104896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610000	1081127/1141126			765672
医利率變動型保險	10424185	陳秋宏	年金型保險	1000000	1080223/114022			1000000
E 利率變動型保險	10423666	陳秋宏	年金型保險	1000000	1080223/114022			1000000
表刊變額年金	911690	林靜如	年金型保險	0	1040807			225904
E 美元終身壽險	913084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4000	105080 終身			420000
F 年 利 變	910108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1000	1030714 終身			243300
冬身壽險	906221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370000	1000923 終身			370000
年年美元2、6年曾美	903856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5000	0990121 終身			470600
至美元增額壽險	000860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13000	1011107	-		1073808
F.年失能照顧保險	LVA100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300000	1080315			24390
F年失能照顧保險	LVA100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300000	1080315			8190
F.年失能照顧保險	LVA100	陳秋宏	储蓄型壽險	300000	1080315			34380
5升終身保險	1305128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0811009			186125
5 升終身保險	13050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200000	0800518			301529
年 身 年 美 年 年 年 升	李险 - 美元 2、6 年曾美 - 元增額壽险 - 失能照顧保险 - 失能照顧保险 - 失能照顧保险	4.利變 910108 2.壽險 906221 2.美元 2、6 年 首美 903856 2.元增額壽險 000860 2.失能照顧保險 LVA100 2.失能照顧保險 LVA100 2.失能照顧保險 LVA100 4.失能照顧保險 LVA100 4.分身保險 1305128	4)變 910108 林靜如 水静如 林靜如 水清元2、6年曾美903856 林靜如 水槽如 大塘照顧保險 大能照顧保險 LVA100 大能則 東秋宏	利變 910108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李廢 906221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美元 2、6 年曾美 903856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大增額壽險 000860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失能照額保險 LVA100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失能照額保險 LVA100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失能照額保險 LVA100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終身保險 1305128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利變910108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1000李險906221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370000美元2、6年曾美 903856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5000大增額壽險000860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13000失能照顧保險LVA100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300000失能照顧保險LVA100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300000失能照顧保險LVA100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300000失能照顧保險LVA100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300000今身保險1305128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1000000	A B B B B B B B B B	A B B B B B B B B B	1利變 910108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1000 1030714 終身 14歲 906221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370000 1000923 終身 14美元 2、6 年曾美 903856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5000 0990121 終身 15元 2、6 年曾美 903856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13000 1011107 15年 2 未能照顧保險 LVA100 林靜如 儲蓄型壽險 300000 1080315 15年 2 未能照顧保險 LVA100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300000 1080315 15年 2 未能照顧保險 LVA100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300000 1080315 15年 2 未能照顧保險 LVA100 陳秋宏 儲蓄型壽險 1000000 0811009

總申報筆數:19 筆

- ★「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保險金額、契約始日、契約終日、外幣幣別、累積已繳保險費外幣總額、累積已繳 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額。
-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 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 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 ★「要保人」指對保險標的具有保險利益,向保險人申請訂立保險契約,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
- ★「保險金額」為保險人在保險期內,所負責任之最高額度。
- ★「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起日;「契約終日」指保險契約到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 險責任之終日。
- ★「累積已繳保險費」指要保人迄申報日止已繳納之保險費。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名	导(系	*生)	時	間耳	文 得	(發	生)原	因
			: 740-52 W-0C-24/C)		30, 32, 50, 50	AR LONG PORCE																
	10-24-02																					
																				1 (04)		
									1/-													
總申報筆數: () 筆										*												

|総中報事数・ リ 事

-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一)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	類債	務	人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	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小額信用貸款	陳秋沒	宏	台南	市南縣	區漁會	會信用音	郭北門多)部	357519		111. 3. 21		個人資金調度

·····································	······································	
	1,	
	*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4.5%	
	787 11.	
總申報筆數: 1 筆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ク 元)

殳	資	人投	資	事	業	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会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																
													25 J 1		2-1//		_
	報筆數: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第一人頁,共一人頁

·····································	[訂		***************************************
	·	oj	冰	•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三) 備 註

_

-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如某項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係他人借用申報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存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此 致

臺南市選舉委員會

(受理申報選舉委員會)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申報人: 1 年 9 月 1 日